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朱剑波先生召集并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确保合规经营，特申请对公司经营范围做变更及增加调整，并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于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决定其 2025 年度最终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4 点 00 分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